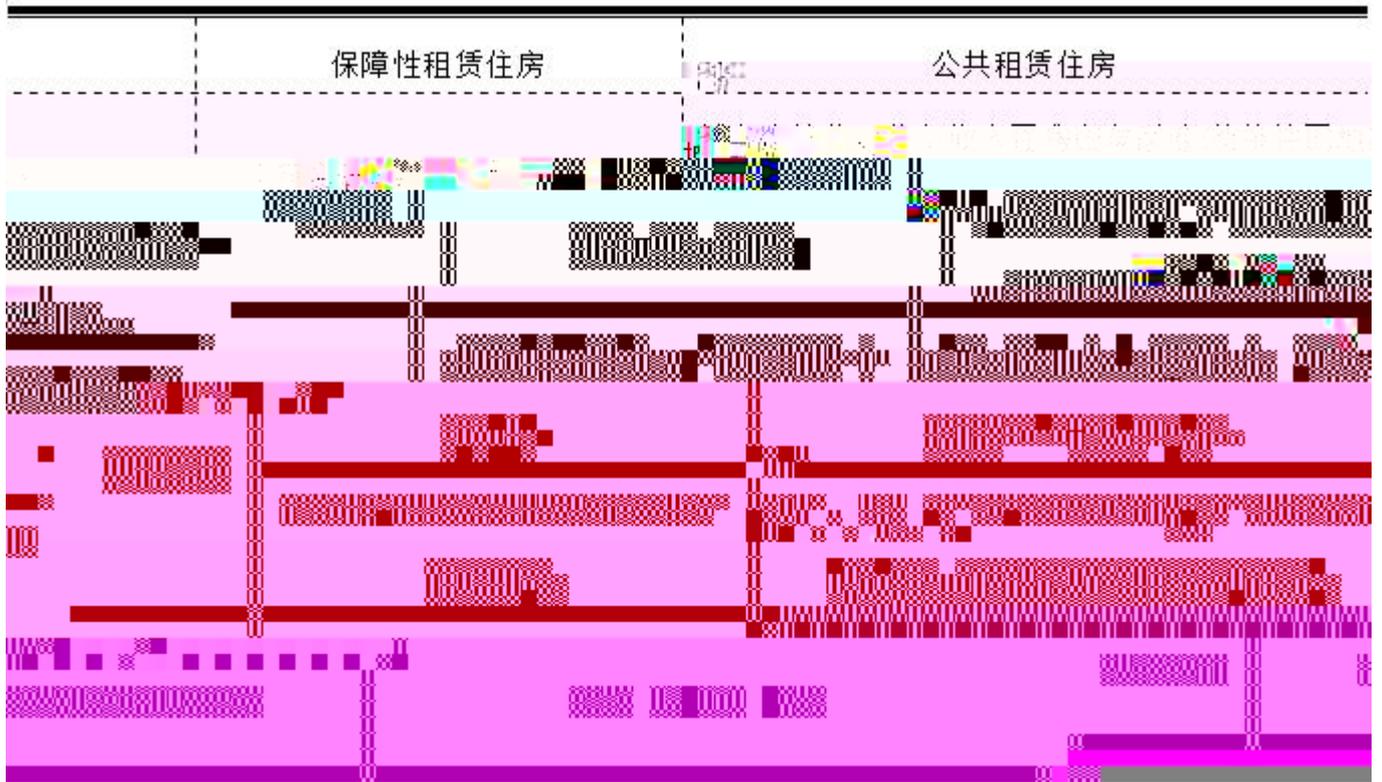


0

0

↓



配租对象	经杭州市高层次人才分类认定的A、B、C、D、E类人才。
配租对象条件	<p>杭州市高层次人才住房保障相关文件规定但未享受购房(租赁)补贴的A、B、C、D、E类人才，申请时需同时符合以下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杭州市、区用人单位签订全职正式聘用服务合同且已缴纳社会保险或个人所得税；属创业人员的，应持有杭州市营业执照(担任法人)和半年(含)以上完税证明； 2. 持有杭州市区常住居民户口(外籍人才持永久居留证或浙江省“红卡”或经我市分类认定的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户籍人才； 3. 个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在申请日之前2年内在市区范围内无住房，且未享受相关住房(租房)优惠政策(包括安家补贴)。
累计租赁期限	<p>单次租赁期限不超过3年(36个自然月)，承租人的承租期原则上不得超过2个租赁期(其中，D类以上杭州市高层次人才无房人才，不受最长租赁限制，如符合无房条件，可一直租赁)。</p>
租赁价格	<p>租金基准价格63.7元/㎡每月，A、B类人才免租金，C、D类人才可享受市场评估价格的2折优惠，E类人才可享受市场评估价格的4折优惠。</p>







f" fD\$RfY Ÿ€ T'5'pw ,

!> E-K-P-™<Ŷ P

F

> ,



• • • • •
• • • • •

